

证券代码：301488

证券简称：豪恩汽电

公告编号：2025-010

深圳市豪恩汽车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有关规定，现将本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1026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采用全部向二级市场投资者定价配售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了普通股（A 股）股票 2,3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39.78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 91,494.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7,843.08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83,650.92 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验字第 90031 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本年度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35,300.74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 49,264.64 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36,024.00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 34,386.27 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 2,074.10 万元，发行费进项税 436.37 万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余额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91,494.00
减：发行费用	7,843.08
募集资金净额	83,650.92

项目	金额
减：以前年度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13,963.90
减：本报告期直接投入募集项目项目	35,300.74
减：发行费税金	436.37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等	2,074.09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6,024.00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文件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深圳市豪恩汽车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于 2024 年 1 月 30 日经本公司董事会第三届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管理办法并结合经营需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单位：人民币元）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龙华支行	15465965950006	非预算单位专用存 款账户	41.2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前海分行营业部	8110301012200686109	非预算单位专用存 款账户	69,893,388.6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竹子林支行	10854000000466169	非预算单位专用存 款账户	13,335,145.60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福田支行	4403040160000421988	一般存款账户	10,954.55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9170078801600009234	非预算单位专用存款账户	93,750,841.6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支行	338130100100253713	一般存款账户	26,670,188.9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沙井支行	764077300052	非预算单位专用存款账户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大亚湾新兴产业园支行	660077106892	非预算单位专用存款账户	472,440.0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	755917125810520	非预算单位专用存款账户	86,495,600.8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海支行	618003658	非预算单位专用存款账户	62,431,627.5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	41015400040082815	一般存款账户	103,951.6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	755968942710818	非预算单位专用存款账户	7,075,769.61
合 计			360,239,950.18

上述存款余额中，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2,074.66万元（其中2024年度利息收入1,535.70万元），已扣除手续费0.57万元（其中2024年度手续费0.52万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存储余额与募集资金的对应关系如下：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账户存储余额	360,239,950.18
减：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	20,746,628.20
加：已扣除手续费	5,672.77
加：发行费用进项税影响金额	4,363,729.28
募集资金余额	343,862,724.03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管理办法有关规定进行募集资金管理，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了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况。

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深圳市豪恩汽车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7日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3,650.9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300.7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9,264.6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 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 项目（含部 分变更）	募 集 资 金 承 诺 投 资 总 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1）	本 年 度 投 入 金 额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 资进度（%） （3）=（2） /（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 到预期 效益	项 目 可 行 性 是 否 发 生 重 大 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汽车智能驾驶感知 产品生产项目	否	15,885.00	15,885.00	12,392.73	12,826.53	80.75%	2025 年 12 月	-	-	否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12,518.00	12,518.00	4,187.90	4,393.00	35.09%	2025 年 11 月	-	-	否
3. 深圳市豪恩汽车电 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信息化建设项目	否	3,763.00	3,763.00	720.11	720.11	-	2025 年 12 月	-	-	否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8,000.00	8,000.00	6,000.00	8,000.00	100.00%	不适用	-	-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0,166.00	40,166.00	23,300.74	25,939.64					
超募资金投向										
1.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24,000.00	24,000.00	12,000.00	23,325.00	97.19%	不适用	-	-	否
2. 闲置超募资金	否	19,484.92	19,484.92			0.00%	不适用	-	-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43,484.92	43,484.92	12,000.00	23,325.00					
合计		83,650.92	83,650.92	35,300.74	49,264.64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1)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后，超募资金为人民币 43,484.92 万元。 (2) 2023 年 11 月 3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和 2023 年 12 月 18 日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先后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12,00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 2024 年 11 月 25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和 2024 年 12 月 13 日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12,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本报告期末，已支付 23,325.00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和实施主体变更情况	2023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及实施主体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汽车智能驾驶感知产品生产项目”的实施地点由“惠州市惠阳区龙海三路中海科技惠州工业园 6 号厂房一层”变更为“惠州市大亚湾西区龙海三路 72 号豪恩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产业园 A 栋一层东面、七层 A、B 栋”；同意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全资子公司“豪恩汽车电子装备（惠州）有限公司”变更为母公司“深圳市豪恩汽车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同时实施地址由“惠州市惠阳区龙海三路中海科技惠州工业园 6 号厂房一层”变更为“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同胜社区同富裕第三功能区豪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厂房 B 号第四层”。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	2023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									

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1,076.36 万元、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 545.72 万。截至 2024 年 2 月，上述募集资金已置换已完成。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1）2023 年 7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为自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资金在上述额度和有效期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2024 年 7 月 11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可以继续使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为自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资金在上述额度和有效期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3）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余额为 9,000.00 万元。除进行现金管理外，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仍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管理办法有关规定进行募集资金管理，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了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和其他应予披露的情形。